

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



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学生 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是新时代加强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依托国民教育为部队培养输送高素质人才的必然要求，是发挥军队资源优势促进青年学生成长成才的重要举措，是高校的政治责任。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大学生征兵工作网络视频会议和省委军委军民融合办《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精神，吸引更多高校青年学生参军入伍，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切实增强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我”是班上成绩最好的学生，但不善于与人交往。在同学的鼓励下，“我”开始尝试着与同学们交流，渐渐地“我”发现原来与人交往并不难。

“我”在与同学的交往中，了解到人生百态，大千世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优点，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缺点，不必羡慕别人，欣赏自己，这样，你就会快乐起来。

“我”在与同学的交往中，了解到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优点，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缺点，不必羡慕别人，欣赏自己，这样，你就会快乐起来。《快乐的歌》是王之涣的一首诗，歌颂了快乐的生活，歌颂了快乐的人们，歌颂了快乐的自己。

“我”在与同学的交往中，了解到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优点，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缺点，不必羡慕别人，欣赏自己，这样，你就会快乐起来。

二、进一步加强学校征兵工作组织领导

5.健全组织机构。各高校要成立由学校主要负责同志为第一责任人的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宣传、学工、武装、招生、就业、教务、财务等部门共同参与的大学生征兵工作机制，加强“征兵工作站”建设，做到“机构、人员、经费、场地”四到位。

6.压实领导责任。将高校毕业生征集任务完成情况纳入高校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征兵工作结束后，通报各高校完成任务情况，对指标排名靠后，任务未完成的高校，学校主要领导要向省教育厅说明情况。

7.加强高校武装部建设。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5〕3号）、《广东省征集大学生士兵工作实施办法》（粤府函〔2014〕121号）

有关要求，各高校要结合本校实际，成立大学生征兵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负责部门和负责人，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要将征兵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工作计划报告材料），确保完成大学生参军入伍任务。

三、加强征兵宣传动员

要深入宣传发动，大力营造浓厚的征兵氛围。通过广播电台、电视台、校园网、微博、微信等媒体，广泛宣传大学生参军入伍政策，讲好大学生参军入伍先进典型事迹，弘扬当代大学生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形成浓厚的“双光荣”氛围。

9. 灵活宣传手段。结合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就业工作和校园招聘抓紧抓实宣传动员，灵活运用校园网络、微信短信、现场咨询、巡回宣讲等多种宣传手段，对学生关心的热点问题、优惠政策进行重点宣传，增强征兵宣传的针对性、有效性。

二〇一六年五月八日

二

